

#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

##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代理教師甄選注意事項

1. 請依指標前往休息教室報到、抽序號，**8:10** 開始抽序號，**逾時未到者視同放棄考試資格。**
2. 每位應試者面試時間為 30 分鐘，包含試教部分(20 分鐘)及口試部分(10 分鐘)。
3. 應試開始之前，請先將准考證交給評審委員，結束後請記得攜回。若准考證不慎遺失，則請繳交國民身分證正本。
4. 「試教」應試滿 18 分鐘時按鈴一聲，滿 20 分鐘時按鈴三聲，請立即結束試教。
5. 「口試」應試滿 8 分鐘時按鈴一聲，滿 10 分鐘時按鈴三聲，請立即結束口試。
6. 應試者務必在休息室等待叫號(遇缺號即遞補)，叫號三次未到者，視同放棄考試資格。
7. 口試完畢，即可逕行離開，錄取名單於 1 月 11 日(星期五)下午 17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